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重大事项与募集说明书中提到的风险因素及重大事项没有重大变化。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在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债券，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公司发行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公司的信用状况。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其网站予以公告。公司亦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及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将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告，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上述评级结果及报告。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0
六、 负债情况.....	2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财务报表.....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释义

成都建工、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兴城集团	指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国资委	指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末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成都建工
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CDCEG
法定代表人	李定葵
注册资本（万元）	544,907.9632
实缴资本（万元）	544,907.9632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青羊区八宝街 111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武侯区天府四街 300 号财智中心 1 栋 B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95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cdceg.com.cn/
电子信箱	zjzx@cdceg.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周少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成都市天府四街 300 号财智中心 1 栋 B 座
电话	028-86632922
传真	028-86272437
电子信箱	zjzx@cdceg.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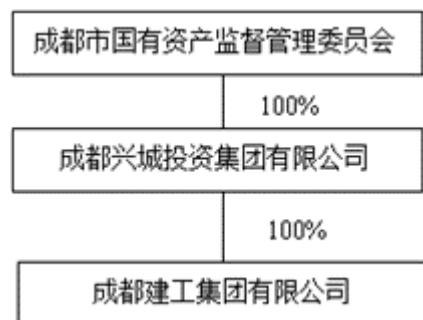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资信情况良好，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建工的控股股东，控股比例 100%，报告期内不存在股权受限的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成都建工的实际控制人，控股比例 100%，报告期内不存在股权受限的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李鸣琴	董事长	免职	2024/1	2024/1
董事	李定葵	董事长	任职	2024/1	2024/1
董事	欧礼建	专职外部董事	免职	2024/4	暂未变更
董事	孟玉林	专职外部董事	任职	2024/4	暂未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2.5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李定葵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李定葵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朱澜波、胡勇、林静、孟玉林、刘萍、苏元媛、蒋雪雁、黄筵容

发行人的监事：乔道恒

发行人的总经理：朱澜波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周少锋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峰、涂鹏、周少锋、张志平、刘宏、彭勇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进出口；招投标代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用石加工；建筑砌块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建筑业板块

发行人建筑业板块业务模式以工程总承包和施工总承包为主，同时也有专业工程承包和劳务分包。①工程总承包（简称“EPC”）业务包括资金管理、勘察、设计、施工（包括各项目、各专业）、聘请工程监理、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提交各项工程数据，最后向业主移交完工工程，直接对业主负责；②施工总承包业务从业主或工程总承包商处接受投资及施工图，负责整个工程所有分项和各个专业的全部施工任务，接受业主及委托监理及质量监督部门的监督，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提交各项工程数据，最后向业主移交完工工程，直接对业主或业务委托的工程总承包商负责；③专业承包指项目工程的发包人将工程中的专业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完成的活动，公司参加工程竞标时，通常会针对发包人提供的工程图纸和计价清单，再依据计价规范进行工程价格测算，综合工程具体情况、企业管理水平和能力得出工程报价；④劳务分包业务从施工承包单位手中分包某个工序的劳务工作，提供劳务服务。

从经营模式来看，公司先进行工程投标，一般由本部和子公司参与投标竞争。中标后与业主方进行合同谈判、合同签订等环节。合同签订后，根据工程的项目特点、结构类型、施工内容、工期、质量目标等情况成立项目经理部，并进行施工前准备工作，包括组织管理人员和施工队伍进场、制定合理可行的施工方案、编制设备物资需求计划等。工程施工过程中，各项目经理部需要按照预定的质量目标、进度目标、成本目标进行施工过程控制，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确保项目生产任务依照约定顺利完成，以获取相应收入。具体流程如下：

发行人投标过程中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施工单位在施工项目投标过程中，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于开标前缴纳给招标中介机构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一般不超过投标总价的 2%，最高不得超过 80 万元人民币。中标后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是工程发包人为防止承包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要求施工单位缴纳的保证金，形式主要有履约保证金和履约银行保函等。履约保证金金额比例一般是工程价款的 5%-10%之间。在各工程的结算方面，项目业主单位一般会在工程开工前支付 5%-10%的预付款；在施工过程中，工程款按月或按节点进行结算，由于工程结算为按月或按节点结算，略滞后于工程施工，有时项目业主单位预付款不足以覆盖承包方前期工程施工成本，因此部分工程需要承包方前期少量垫资施工；工程完工后，项目承包方一般可收到工程款的 85%；工程结算完成后，项目承包方可收到工程款的 95%-98%。剩余 2%-5%作为工程保证金，回收期一般在 2 年左右。

公司在各个建筑工程承包业务中，会根据项目特性，在征得业主同意后，部分工程进行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此外，在交通基础设施工程等领域，公司与当地政府、业主开展广泛的合作，积极采用 PPP 等投资和项目运营模式。

（2）建材板块

发行人建材板块主要经营钢材、商品混凝土、混凝土构件和工业原材料的销售等。发行人钢材的销售业务主要由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品混凝土由成都建工赛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和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供应，混凝土构件由成都建工工业化建筑有限公司供应，电子产品、工业原料（包含铜、金属矿、氧化铝等）由成都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供应。

在钢材领域，发行人的钢材销售与成都建材市场中很多经销商的基本运营模式相近，属于市场化程度极高的钢材贸易，发行人基于建筑行业与各钢材企业建立的合作关系，在采购中居于价格主导地位，议价能力强，在满足自身需求基础上所做的市场化贸易行为。

在商品混凝土领域，发行人采购水泥、砂浆等原材料，生产出商用混凝土进行销售，发行人在为集团内部的施工企业客户提供优质产品的同时积极开拓集团外部市场，在维持传统建筑工程市场份额的前提下抓紧抢占市政、交通领域的市场。通过与客户建立长期的、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仅为客户提供产品，还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检测服务，使客户认可并信赖“成都建工”品牌，以此达成互利互信的长期合作关系。

在电子产品、工业原料（包含铜、金属矿、氧化铝等）方面，主要由成都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进行运营，该部分与市场中很多经销商的基本运营模式相近，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贸易，利润来源主要是货物进销差价。成都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在进行主业钢材、水泥等主业贸易的同时，利用渠道优势，赚取货物进销差价。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2），建筑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二十大行业之一，主要划分为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业、建筑装饰业、其他建筑业四大行业。根据市场准入制度和专业化分工的不同，上述四大行业又划分为 11 个子行业，涉及房屋、铁路、道路、隧道、桥梁、水利和港口、矿山、电力工程与发电机组设备安装、海洋石油工程及安装、架线和管道等方面。

建筑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处于举足轻重的位置。它与整个国家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的改善有着密切的关系。中国正处于从低收入国家向中等收入国家发展的过渡阶段，在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化建设力度不断加大的推动下，我国建筑业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经济效益持续提高，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较大。1978 年以来，建筑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国内建筑业产值增长了 20 多倍，成为拉动国民经济快速增长的重要力量。建筑业还具有关联度高、产业链长、带动力强的特点，可带动从建材到家电等 50 多个相关行业的发展。

建筑业产业联系广、技术发展有空间、就业吸纳能力有容量，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行业具有显著的稳增长，保就业功能。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发布的《2023 年建筑业发展统计分析》，2023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 126.0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2%。同期，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8.57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7.1%，建筑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6.80%。报告显示，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31.5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77%；完成竣工产值 13.75 万亿元，同比增长 3.77%；签订合同总额 72.4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8%，其中新签合同额 35.60 万亿元，同比下降 0.91%；房屋施工面积 151.34 亿平方米，同比减少 1.48%；房屋竣工面积 38.56 亿平方米，同比减少 2.72%；实现利润 8326 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 0.2%。截至 2023 年底，全国有施工活动的建筑业企业 157929 个，同比增长 10.51%；从业人数 5253.79 万人，同比增长 2.18%；按建筑业总产值计算的劳动生产率为 464899 元/人，同比下降 3.90%。根据国家“十四五”规划，2023 年我国交通、水利、能源等基建项目建设空间巨大。以上海为例，2023 年上海市重大工程完成投资 2257.4 亿元，完成年初计划 105%，同比增长 7.5%，31 个项目开工建设（超计划完成 16 项），33 个项目基本建成（超计划完成 7 项）。2024 年上海市将创新优化审批流程，着力提升重大工程项目审批服务便利度，加快项目开工、竣工。在重大工程中推广“桩基+围护先行”和提前启动招标，拓展规划资源竣工验收“一证多验”适用范围，并扩大“分期竣工验收”实施范围等。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建筑业	217.29	199.75	8.07%	93.43%	449.24	419.17	6.69%	89.54%
建材	12.68	12.08	4.79%	5.45%	50.24	49.44	1.59%	10.01%
其他	2.60	1.15	55.86%	1.12%	2.22	0.76	65.60%	0.44%
合计	232.57	212.98	8.43%	100%	501.70	469.38	6.44%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 1-6 月，发行人建筑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1.52%，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52.26%，主要原因系受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影响建筑市场份额减少，公司建筑业务收入同比下降明显；建材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74.76%，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75.58%，毛利率同比增长 200.68%，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转型，供应链业务逐步收缩，营收规模下降，成本同步下降，且为提升业务质量，增加毛利率较高业务订单，毛利率有所上升；其他业务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51.15%，主要系该板块成本规模较小，稍有变动极易引发变动比例较大所致。

2024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32.57 亿元，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53.64%；实现净利润 2.17 亿元，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74.04%。发行人出现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下滑，主要系受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影响建筑市场份额减少，新开工项目减少，新签项目储备及转化不足，导致整体产值确认不足，营收利润随之也出现相应降幅。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各项生产经营，努力为推动集团打造“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建造集成服务商”取得更大成效、为千亿级现代建筑企业集团建设取得更大进步。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主要可能的风险是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激烈市场竞争和更为紧迫的发展任务给公司带来的挑战。针对这些挑战，公司未来将抢抓机遇，牢固把握经营龙头，强化高质量发展支撑；深化推进改革创新，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抓紧抓严风险防控，筑牢高质量发展底线。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分开，其合法权益和经营活动受国家法律保护。

1、业务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方面已经分开，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人员方面已经分开，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制股东。

3、资产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以及商标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4、机构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财务方面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财务方面已经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决策关联交易相关事宜；按《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安排信息披露工作。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成建工
3、债券代码	115628.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1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成建工
3、债券代码	188882.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5628.SH
债券简称	23 成建工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2024 年 6 月 14 日，发行人发布《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回售登记期为 2024 年 6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18 日，发行人发布《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将本期债券第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31 个基点，即 2024 年 7 月 12 日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54%。 2024 年 6 月 25 日，发行人发布《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

	期)2024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回售金额 4000 万元。 2024 年 8 月 6 日，发行人发布《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完成转售债券规模 4000 万元。 上述条款执行后，本期债券最终存续规模 14 亿元，票面利率 2.54%，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	---

债券代码	188882.SH
债券简称	21 成建工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628.SH
债券简称	23 成建工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等。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1、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2、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3、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条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二）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8882.SH
债券简称	21 成建工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等。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1、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2、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3、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

	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条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救济措施： （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二）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 （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628.SH

债券简称	23 成建工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切实做到专款专用；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882.SH

债券简称	21 成建工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切实做到专款专用；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主要系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无条件应收取的款项
合同资产	主要系因经营业务已向客户提供服务或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但该权利还受到其他条件限制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4.31	2.35	83.86	经营需要，甲方票据结算支付方式增多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32	0.67	-52.39	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期内收回
在建工程	6.11	4.36	40.19	本期新增以房抵款收到的未达使用状态的房产
使用权资产	0.30	0.44	-31.27	公司租赁房屋按期偿还，使用权资产同步计提折旧
应收账款	229.03	215.43	6.31	不适用
合同资产	638.08	693.50	-7.99	不适用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87.25	1.54		1.77%
固定资产	15.96	0.33		2.07%
投资性房地产	55.26	2.45	2.45	4.43%
合计	158.47	4.3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59.15 亿元和 174.2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4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00	24.00	30.00	17.22
银行贷款	-	37.00	90.23	127.23	73.0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5.00	-	15.00	8.61
其他有息债务	-	-	2.00	2.00	1.15
合计	-	58.00	116.23	174.23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 亿元，且共有 6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79.37 亿元和 301.0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7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00	24.00	30.00	9.97
银行贷款	-	54.71	192.00	246.71	81.9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5.00	-	15.00	4.98
其他有息债务	-	0.60	8.72	9.32	3.10
合计	-	76.31	224.72	301.02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 亿元，且共有 6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6.00	11.00	-45.49	主要系票据结算所致
预收款项	0.09	0.21	-56.52	因预收款项在确认收入时转为应收款项而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1.72	2.90	-40.75	主要系发放前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导致
应交税费	1.23	2.37	-59.22	主要系 2023 年末预提的当年应交所得税，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汇算清缴缴纳
应付债券	14.40	24.41	-41.01	应付债券到期本期偿还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租赁负债	0.12	0.18	-32.91	公司租赁房屋租赁付款额按期偿还
短期借款	132.58	114.29	16.01	不适用
应付账款	643.50	719.01	-10.50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32.59	131.13	1.11	不适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00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9.56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是	100%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覆盖公路、桥梁，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等施工领域	58.22	14.15	6.58	0.79
成都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是	100%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市政路桥、装饰装修等施工领域	74.96	13.31	23.82	0.59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7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7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7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发行人报告期内修订并施行《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根据《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总会计师担任，现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为周少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发行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修订、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要求，并按照合法程序产生。上述事项不影响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影响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对投资者权益无不利影响。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24,818,378.37	10,547,694,838.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1,349,892.76	234,602,784.21
应收账款	22,902,987,306.25	21,543,265,998.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94,519,824.32	1,339,692,254.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156,043,071.25	13,134,644,171.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14,176.75	914,176.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35,815,070.91	1,677,191,018.75
其中：原材料	557,061,522.84	508,448,861.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512,693,866.37	750,606,663.78
合同资产	63,807,728,731.11	69,349,987,515.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837,251.45	66,875,792.61
其他流动资产	1,113,557,139.25	1,077,878,426.83
流动资产合计	111,798,656,665.67	118,971,832,80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9,900,000.00	29,9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69,604,852.06	2,848,251,055.42

长期股权投资	1,434,276,746.73	1,435,825,20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94,104,940.69	1,215,625,346.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525,664,122.04	5,450,307,001.87
固定资产	1,596,187,623.21	1,702,583,157.18
在建工程	611,418,340.63	436,127,036.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123,097.00	43,828,666.31
无形资产	521,072,278.64	529,845,102.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863,895.67	32,054,22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6,685,778.29	1,875,360,408.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8,304,657.14	2,225,668,73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78,206,332.10	17,825,375,935.98
资产总计	129,876,862,997.77	136,797,208,737.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257,922,414.10	11,428,718,082.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9,511,046.26	1,099,847,472.73
应付账款	64,350,456,595.80	71,900,660,894.33
预收款项	9,034,961.05	20,781,303.84
合同负债	4,238,527,604.99	4,279,178,842.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039,586.86	290,350,171.27
应交税费	294,154,172.59	721,305,157.00
其他应付款	13,258,943,288.71	13,113,021,648.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0,886.10	130,886.1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17,652,143.64	4,885,720,233.55
其他流动负债	776,329,506.06	815,121,038.52
流动负债合计	102,874,571,320.06	108,554,704,844.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200,355,574.16	8,776,873,959.44
应付债券	1,439,900,000.00	2,440,883,333.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142,818.64	18,098,624.89
长期应付款	523,655,697.58	430,100,048.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391,584.50	9,544,782.7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124,164.90	15,215,53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3,758,734.06	833,980,273.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33,328,573.84	12,724,696,553.06
负债合计	115,107,899,893.90	121,279,401,398.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49,079,632.00	5,449,079,6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14,266,828.23	4,414,266,828.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301,841.54	40,530,184.06
专项储备	327,679,049.32	305,794,666.88
盈余公积	62,918,028.98	62,918,028.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69,647,341.89	3,752,396,45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75,892,721.96	14,024,985,790.34
少数股东权益	493,070,381.91	1,492,821,548.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68,963,103.87	15,517,807,33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876,862,997.77	136,797,208,737.17

公司负责人：李定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少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92,143,148.82	5,711,768,153.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3,809,970.11	26,812,937.43
应收账款	5,825,083,005.71	5,236,354,350.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0,298,511.77	489,101,688.47
其他应收款	11,860,895,577.14	11,840,360,872.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30,677,733.42	123,794,856.34
存货	139,981,166.40	111,215,634.40
其中：原材料	81,574,123.47	95,256,009.10
库存商品（产成品）	35,448.00	317,000.55
合同资产	21,650,551,639.86	23,591,287,686.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587,251.45	66,625,792.61
其他流动资产	262,072,397.20	265,426,241.10
流动资产合计	45,206,422,668.46	47,338,953,357.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9,900,000.00	29,9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5,192,738.67	518,729,498.96
长期股权投资	10,647,855,120.31	10,898,858,185.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7,959,731.98	1,189,925,203.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932,210,547.33	3,930,614,420.00
固定资产	118,450,960.17	124,244,917.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098,150.09	18,711,642.82
无形资产	5,029,353.92	5,682,825.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66,030.21	12,306,347.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9,164,669.71	629,727,44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243,689.66	522,472,329.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97,270,992.05	17,881,172,813.97
资产总计	62,903,693,660.51	65,220,126,17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00,000,000.00	8,7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305,891,675.64	24,366,353,369.89
预收款项	1,221,342.81	2,040,576.12
合同负债	2,127,174,866.54	1,781,228,959.01
应付职工薪酬	36,612,342.14	48,402,003.59
应交税费	103,698,085.49	240,647,506.17
其他应付款	9,700,692,880.05	9,828,707,476.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32,294,070.45	3,683,486,292.58
其他流动负债	233,127,972.02	270,407,443.86
流动负债合计	47,940,713,235.14	49,011,273,62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22,700,000.00	2,225,100,000.00
应付债券	1,439,900,000.00	2,440,883,333.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11,018.48	5,398,720.81
长期应付款	163,210,108.98	102,170,042.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738,717.23	11,738,717.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8,709,238.59	458,762,248.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98,469,083.28	5,444,053,062.14
负债合计	51,839,182,318.42	54,455,326,690.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49,079,632.00	5,449,079,6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09,560,157.52	5,109,560,157.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348,533.08	12,320,049.67
专项储备	120,150,574.01	130,921,613.07
盈余公积	62,918,028.98	62,918,028.98
未分配利润	310,454,41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64,511,342.09	10,764,799,48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903,693,660.51	65,220,126,171.25

公司负责人：李定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少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静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257,347,561.29	50,170,416,884.38
其中：营业收入	23,257,347,561.29	50,170,416,884.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894,328,463.49	49,028,854,135.11
其中：营业成本	21,297,716,507.25	46,937,951,683.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6,713,783.58	148,791,854.27
销售费用	19,968,934.85	15,342,291.27
管理费用	562,561,045.62	755,051,490.31
研发费用	408,296,042.40	693,155,112.62
财务费用	479,072,149.79	478,561,703.31
其中：利息费用	540,329,380.26	550,018,453.51
利息收入	85,745,868.77	93,026,338.7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45,487.89	-17,745.10

加：其他收益	14,846,432.10	13,312,117.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84,007.81	-17,371,282.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8,458.27	17,847,22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335,549.54	-35,386,558.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050.88	460,934.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057,210.49	-36,366,162.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36,821.25	-20,026,108.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612.39	-725,202.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9,977,051.86	1,080,847,045.29
加：营业外收入	3,790,814.13	6,659,734.52
减：营业外支出	3,812,325.21	11,668,704.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955,540.78	1,075,838,075.29
减：所得税费用	82,455,815.99	237,919,045.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499,724.79	837,919,029.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499,724.79	837,919,029.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250,891.70	812,269,794.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833.09	25,649,235.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71,657.48	1,477,379.4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71,657.48	1,477,379.4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8,305.66	1,535,041.8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8,305.66	1,535,041.8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93,351.82	-57,662.4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000.00	
(9) 其他	11,425,351.82	-57,662.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9,271,382.27	839,396,409.2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022,549.18	813,747,173.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833.09	25,649,235.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李定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少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静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24,679,355.79	15,011,808,817.72
减：营业成本	6,578,663,604.18	14,035,888,100.68

税金及附加	49,680,029.58	50,969,813.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8,891,529.29	321,424,676.45
研发费用	14,614,534.08	12,122,170.94
财务费用	211,511,366.04	211,921,295.49
其中：利息费用	293,458,065.65	295,813,949.72
利息收入	102,707,580.32	106,344,081.43
加：其他收益	1,167,154.11	702,22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353,525.64	77,345,176.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03,065.67	17,585,618.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335,549.54	-35,386,558.36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321,581.94	-28,990,874.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938,377.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160,554.31	408,600,908.86
加：营业外收入	241,664.94	1,584,195.16
减：营业外支出	2,608,205.38	10,213,927.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794,013.87	399,971,176.81
减：所得税费用	-1,660,402.63	77,921,181.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454,416.50	322,049,995.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454,416.50	322,049,995.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83.41	-459,673.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9,673.7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9,673.7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83.4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28,483.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0,482,899.91	321,590,321.5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定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少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28,437,236.57	38,702,728,221.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5,058.68	253,913.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803,084.86	3,055,007,00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34,785,380.11	41,757,989,135.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09,496,735.36	39,447,537,086.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2,853,309.00	1,282,552,32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3,262,115.71	1,490,151,44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5,004,027.07	3,165,623,36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20,616,187.14	45,385,864,22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5,830,807.03	-3,627,875,08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05,106.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048.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36,463.37	3,383,747.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9,714,637.98	39,4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4,356,208.17	43,011,796.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943,822.15	87,076,865.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060,000.00	281,568,6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0	23,084,46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1,003,822.15	391,729,97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352,386.02	-348,718,174.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4,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30,122,991.78	8,496,222,209.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9,444,914.21	17,489,554,686.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19,567,905.99	26,030,476,895.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67,413,520.03	5,158,240,657.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0,332,254.62	573,790,675.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256,045.83	23,772,22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64,258,845.21	17,849,385,82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42,004,619.86	23,581,417,16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563,286.13	2,449,059,733.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43.96	-424,546.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4,928,178.84	-1,527,958,076.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2,933,036.40	11,770,891,112.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8,004,857.56	10,242,933,036.40

公司负责人：李定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少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70,076,840.66	11,755,719,289.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5.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947,600.54	2,519,057,76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50,024,441.20	14,274,777,978.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99,182,993.79	11,161,415,413.7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574,160.42	270,096,459.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205,254.56	498,852,24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975,741.68	1,813,111,74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69,938,150.45	13,743,475,86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913,709.25	531,302,114.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9,263.77	34,421,11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189,722.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4,998,985.98	34,421,11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3,956.65	2,372,654.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060,000.00	399,2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853,956.65	401,612,65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45,029.33	-367,191,538.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00,000,000.00	5,8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61,822,423.79	60,155,220,866.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61,822,423.79	66,045,220,866.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92,400,000.00	3,701,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7,862,701.93	303,613,949.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77,416,046.65	62,954,074,051.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47,678,748.58	66,959,288,00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4,143,675.21	-914,067,134.63

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625,004.71	-749,956,558.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4,025,937.84	5,093,982,49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4,400,933.13	4,344,025,937.84

公司负责人：李定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少锋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静

